

新創企業的智慧財產權攻略

你的**創業秘密** 如何好好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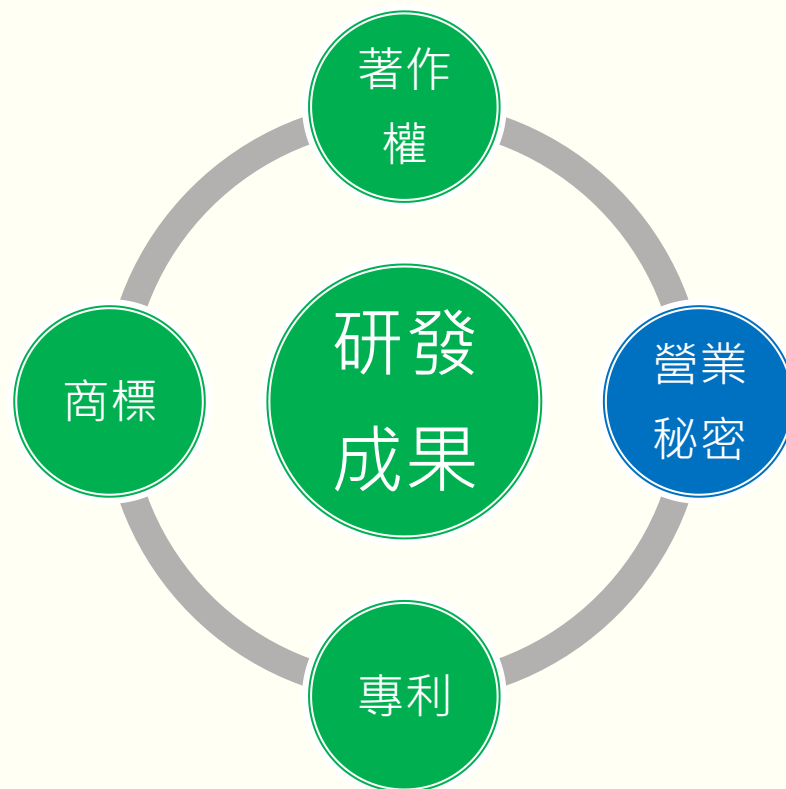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何燦成主任

April.6.2021

一個好提問，就解決一半的問題

- 請問
- 各位創業家的智慧財產有那些?價值多少?如何保護?



5W1H

- Why** 闖蕩江湖的致勝功夫
- What** 營業秘密的要件
- Who** 是誰搬走你的乳酪
- When** 下定決心創業的那一刻
- Where** 從公司內部到下班回家途中
- How** 建構完善的營業秘密管理機制

Why 闖蕩江湖的致勝功夫

- 營業秘密是企業的核心競爭力
 - 營業秘密提高商機，為企業增值
 - 技術領先的競爭優勢
 - 中小企業隱形冠軍的生存法寶
 - 新創企業開拓市場的利器



Why 闖蕩江湖的致勝功夫

■ EUIPO 的研究報告

- 歐盟從事創新的企業中有**52.3%**使用營業秘密；
31.7%使用專利
- 創新企業中，大型企業有**69.1%**使用營業秘密；
52.8%使用專利
- 中小企業的部分則分別為**51.2%**，**30.4%**

營業秘密	商標	專利	著作權	設計註冊
52.3%	41.0%	31.7%	27.4%	25.4%

Why 闖蕩江湖的致勝功夫

- 營業秘密一旦外洩，覆水難收
 - 千萬投資，便宜他人
 - 一不小心，企業重則毀亡

Why 闖蕩江湖的致勝功夫

退休部長竊取生產機密資料 為中國雲南化工公司建廠

大連化爆內鬼洩密中國 恐影響台競爭力



A18 要聞 104.11.7 蘋果日報

穩/懋/小/檔/案

成立時間 ▶ 1999年 董事長 ▶ 陳進財
主要業務 ▶ 神化露半導體代工廠
實收資本額 ▶ 59.54億元
今年前3季營收 ▶ 88.19億元
今年前3季獲利 ▶ 稅後純益19.6億元，每股純益2.81元

業界地位 ▶ 全球首座6吋高圓生產神化露液波積體電路的神代工廠服務公司，在全台化合物半導體晶圓代工市佔率達50%，經營領導地位

神化露6吋晶圓神化露半導體代工廠。圖為6吋神化露晶圓。

彭華敏十億元台幣商機

【記者黃良德、黃旭盛、高維楨、台灣二大石化集團彭華敏與陳進財簽定神代工廠代工合約後，高維楨與陳進財在神代工廠內，高維楨與陳進財在神代工廠內，高維楨與陳進財在神代工廠內...

三星 台積電贏官司 輸優勢



和碩爆內鬼 4工程師涉案

葉德正、康文柔／綜合報導

上市公司和碩聯合科技再爆內鬼！和碩4名研發工程師涉與劉姓友人在非洲塞席爾成立德聖公司，4人內神通外鬼，將內部訊息外流，讓德聖無論在出貨時間、價格均處優勢，逐步吃下和碩散熱單一料件訂單，影響和碩議價空間，蒙受損失。檢調昨搜索和碩等9處所，約談5人並漏夜訊問中。

和碩表示，向來注重員工操守，將配合檢調偵辦，案件已進入司法程序，不便對外評論。

檢調查出黃、洪、張、許姓男子是和碩機構及工業設計中心研發工程師，專門為客戶設計研發與測試散熱模組，擁有提供採購單位選料建議權和追蹤處理採購後繼事宜。

4人違背公司信任，私下在2013年2月間，與許姓工程師的劉姓五專同學，在非洲塞席爾成立德聖電子公司，由黃姓工程師叔叔擔任掛名負責人，4名工程師再將和碩內部消息與材料需求規格，涉嫌內神通外鬼，將訊息告知德聖，甚至提供稽核長官名單供德聖公司人員打通關。

德聖電子公司因有4名工程師內線，無論在出貨時間、價格，硬是比其他競爭廠商還有競爭力，讓德聖逐步壟斷和碩單一散熱料件採購訂單，自2013年4月到2015年5月間，德聖與和碩間的交易已逾3千多萬元，和碩失去與其他公司的議價機會，蒙受損失。

和碩獲檢舉後，自清通報調查局，案經檢調監控多時，新北地檢署檢察官李巧菱昨指揮調查局台北市調查處士林調查站搜索和碩等9處，帶回5人並漏夜訊問中。

至於採購單位為何沒發現問題，也是檢調偵辦重點，全案依背信、妨害工商秘密罪嫌擴大偵辦。

華碩揪內鬼 起訴前主管

強調絕不輕縱違法舞弊 對違反員工道德行為「零容忍」

【記者尹楚中／台北報導】華碩去年向檢方舉報內鬼案出現新進展，檢方確認該名前員工收取回扣1,191萬元、索討蘋果筆電等，已正式起訴。華碩昨(2)日強調，內部對於違法舞弊絕不輕縱，對違反員工道德的行為是「零容忍」。

據了解，華碩去年向士林地檢署報案指出，內部稽核發現開放平台事業群多媒體事業部研發主管、資深工程師黃國勳涉嫌收受廠商回扣。檢方蒐集物證後，依違反證券交易法特別背信罪等起訴。

華碩表示，對於違法舞弊情事絕不輕縱，此事已進入司法程序，依法釐清真相。

華碩強調，內部查核和風險控管作業會持續運作，一旦發現異常，會依照程序處置。對於員工違反員工道德行為守則，會本著勿枉勿縱，零容忍的嚴格要求。對於檢調起訴判決的細節，華碩指出，法務單位尚未收到起訴通知書，要等收到正式文件後才知道確切判決內容。

近期科技業內鬼案		
公司	案情	最新狀況
友達	前AMOLED研發副理許宗義，涉嫌將研發機密洩露給華星光電業務	許宗義被判刑六個月，不得褫刑，可易科罰金18萬元，但需由檢方看管。
和碩	前業務部副理林岳，涉嫌用其元林高名義在外成立空殼公司「碩嘉科技」，實稱是和碩子公司接單，再轉手販售，獲利上千萬元	交保
和碩	工程師傅內鬼與弊案，涉嫌洩露和碩內部商業機密，再勾結外人在海外私設公司，承攬和碩逾100萬美元散熱料件訂單	四個工程師交保
鴻海	已退休資深副總經理蔡成等多名高層，長期利用鴻海iPhone零件供應鏈，發包各種iPhone SMT技術委員會總幹事兼總經理鄧智賢向供應商索取2.5至3%回扣，不法金額總數數億元	再查出蔡另涉鴻海的錫板、錫膏等採購回扣案，不法所得逾7,000萬元
鴻海	富士康一名台幹蔡姓經理涉嫌洩露向廠裡的保全，偷竊運走超過新台幣1億元，大約是一貫標的iPhone產品	無
華碩	前研發主管涉收廠商回扣	檢方依違反證券交易法、妨害秘密等起訴

資料來源：採訪整理 科技組／編譯

友達前副理 判刑六月

【記者蕭君暉／台北報導】友達前研發副理許宗義跳槽中國大陸華星光電後，涉嫌將研發技術洩漏給華星，經友達提告，新竹地院昨(2)日依刑法洩漏業務工商秘密罪將許宗義判刑六個月。

判決書指出，許宗義民國97年起擔任友達主動有機發光二極體(AMOLED)研發副理，100年5月27日在公司內部以電子郵件將AMOLED製程，以及薄膜電晶體結構的研發成果傳送到自己私人信箱。

101年2月底離開友達、前往華星光電擔任研發中心科長，101年9月21日在華星公司內將「array process flow structure」圖檔，以電子郵件寄給在華星關係企業任職、前友達顯示器開發中心協理連水池等人，供其使用，洩漏友達的工商秘密。

許宗義稱寄到私人信箱，是要在家加班；在華星寄出的圖檔，是在華星做三星平板電腦的還原工程，參考相關論文、專利得到的研究成果，與在友達所做的不同。

What 營業秘密的要件

營業秘密係指方法、技術、製程、配方、程式、設計或其他**可用於生產、銷售或經營之資訊**，且符合下列要件：

營業秘密法第2條

秘密性

非一般涉及該類資訊之人所知

經濟性

具有實際或潛在之經濟價值，或競爭優勢

保密措施

所有人已採取合理之保密措施



營業秘密之類型

技術性營業秘密 與特定產業研發或創新技術有關之機密

- 方法、技術、製程、配方、設計概念 (ex.產品設計藍圖)、參數
 - 否定性專門知識 what doesn' t work
(ex.實驗失敗的方法)

商業性營業秘密 與經營有關之資訊

- 商業策略 (ex.策略、行銷與財務計畫)
 - 商業管理資訊 (ex.訂價與成本分析)
 - 編輯資訊 (ex.客戶名單、商品售價、進貨成本、人事管理、成本分析)
- 客戶名單 涉及客戶之喜好、特殊需求、相關背景等，經過整理、分析之資訊

營業秘密三要件

秘密性

- 秘密性之判斷，係採業界標準，除一般公眾所不知者外，**相關專業領域中之人亦不知悉**。

營業秘密三要件

經濟性

- 所謂經濟性者，指可用於生產、製造、經營、銷售之資訊，亦即可以產出經濟利益或商業價值之資訊
- 經由投注人力、財力，經過篩選整理之資訊，且非可自其他公開領域取得者，例如客戶之個人風格、消費偏好等，足認係具有經濟價值之營業秘密

營業秘密三要件

合理保密措施

- 主觀上有保護之意願
- 客觀上有保密的積極作為

- 所有人按其人力、財力，依社會通常所可能之方法或技術，將不被公眾知悉之情報資訊，依業務需要分類、分級而由不同授權職務等級者知悉
- 判斷是否已達合理保密措施之程度：
 - **具體個案**中，視該營業秘密之種類、事業實際經營及社會通念而定
 - 審查時，不採嚴格之保密程度，解釋上已達任何人以正當方法無法輕易探知之程度，即可認定具備合理之保密措施
 - 合理保密措施必須「有效」，惟不須達「滴水不漏」之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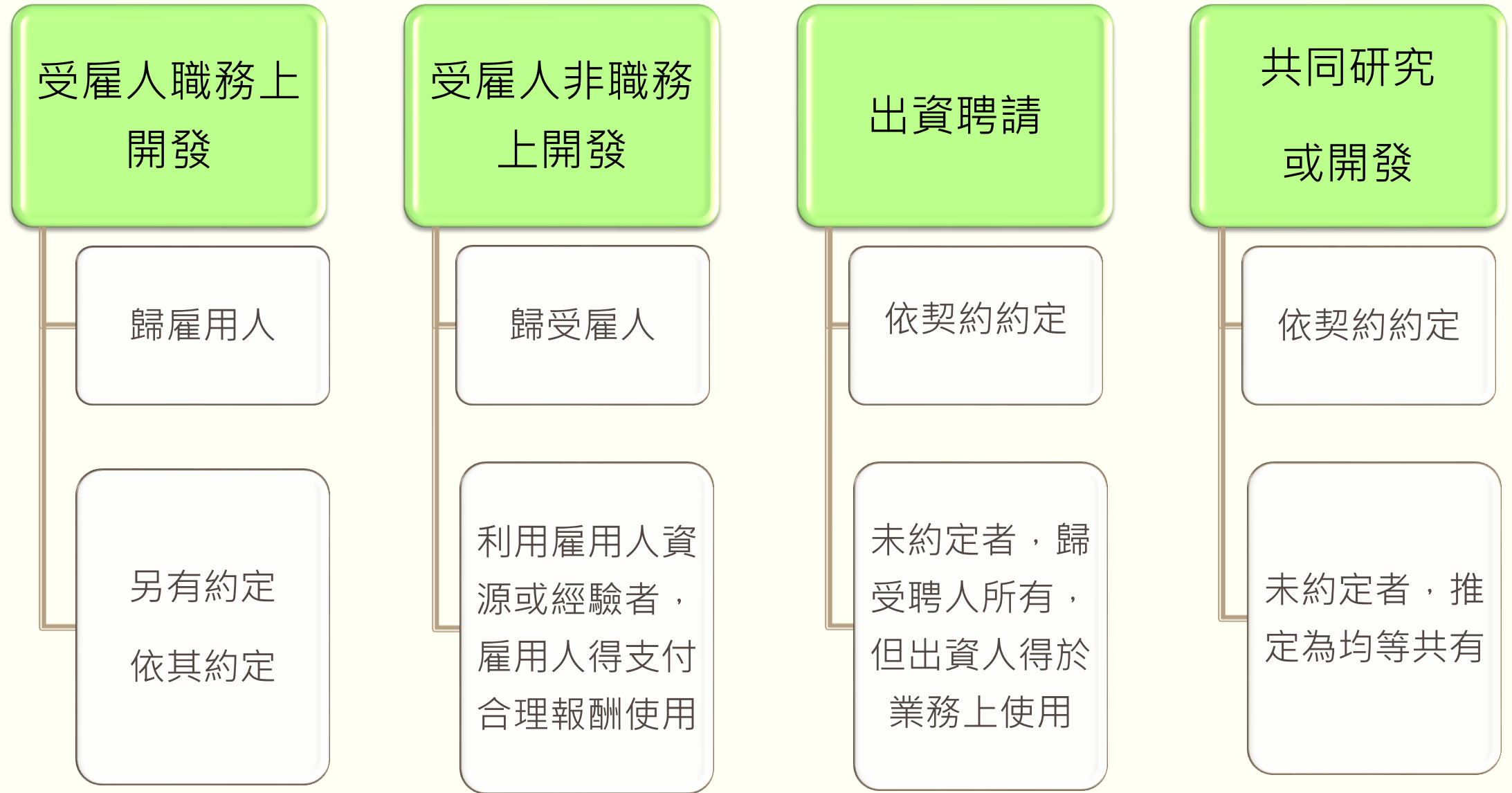
營業秘密三要件

合理保密措施

- 主觀上有保護之意願
- 客觀上有保密的積極作為

- 合理保密措施之例：
 - 可能接觸該營業秘密之員工簽署**保密合約**
 - 於**文件上標明「機密」或「限閱」**等註記
 - 將機密文件分類分級，對**接觸**該營業秘密者加以**管制**
 - **資料予以上鎖、設定密碼**
 - 保全措施（如**限制訪客**接近存放機密處所）

營業秘密歸屬



營業秘密之運用

■ 授權

- 營業秘密所有人得授權他人使用其營業秘密。
- 其授權使用之地域、時間、內容、使用方法或其他事項，依當事人之約定
- 被授權人非經營業秘密所有人同意，不得將其被授權使用之營業秘密再授權第三人使用。
- 營業秘密共有人非經共有人全體同意，不得授權他人使用該營業秘密。但各共有人無正當理由，不得拒絕同意

營業秘密侵害行為之民事責任

營業秘密法第10條

- 以不正當方法取得營業秘密
- 惡意轉得人
- 合法取得，但不當使用洩漏

行為態樣

權利行使

- 排除或防止侵害
- 請求銷毀侵害物
- 請求損害賠償

營業秘密法第11、12條

營業秘密法第13條

- 依民法§216請求
- 依侵害人所得利益請求
- 三倍懲罰性賠償金

損賠計算

營業秘密侵害行為之刑事責任

增訂 刑事責任 (13-1)

- 不法行為態樣
 - 不法取得、使用或洩漏
 - 合法取得，未經授權或逾越授權範圍重製、使用、洩漏
 - 合法取得，違反刪除、銷毀義務或隱匿
 - 明知為不法取得，而仍取得、使用或洩漏
- 刑度
 - 5年以下有期徒刑或拘役，併科新臺幣1百萬元以上1千萬元以下罰金
 - 犯罪所得利益超過罰金最高額時，得於所得利益3倍範圍內酌量加重

域外加重 (13-2)

- 意圖在國外、大陸地區、香港或澳門使用，而犯罪13-1
- 刑度
 - 處1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3百萬元以上5千萬元以下罰金
 - 犯罪所得利益超過罰金最高額時，得於所得利益2-10倍範圍內酌量加重

追訴要件 (13-3)

- 13-1 告訴乃論罪 - 告訴可分
- 13-2 非告訴乃論罪

法人併同處罰 (13-4)

- 法人之代表人、法人或自然人之代理人、受雇人或其他從業人員，因執行業務侵害營業秘密而須負擔刑事責任時，除依本法處罰行為人外，對該法人或自然人亦科以各該條罰金

營業秘密侵害行為之刑事責任

態樣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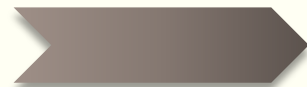
商業間諜行為：任何人

竊取、侵占、詐術、脅迫、擅自重製、其他不正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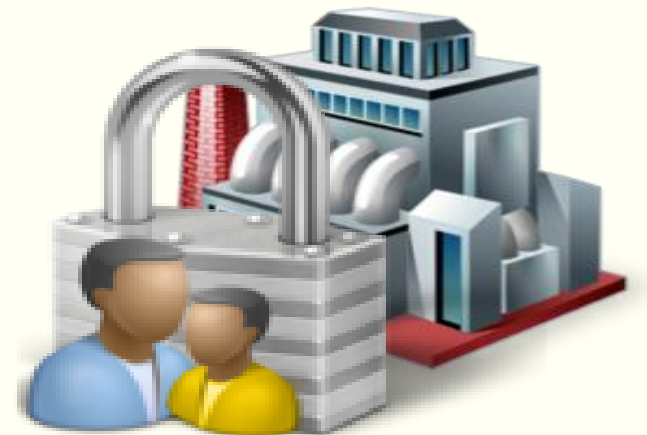


營業秘密

不法取得



不法使用、洩漏



營業秘密侵害行為之刑事責任

態樣二



知悉或持有營業秘密者



營業秘密侵害行為之刑事責任

態樣三



持有營業秘密者



營業秘密

合法取得



持有營業秘密者

經所有人告知應刪除、
銷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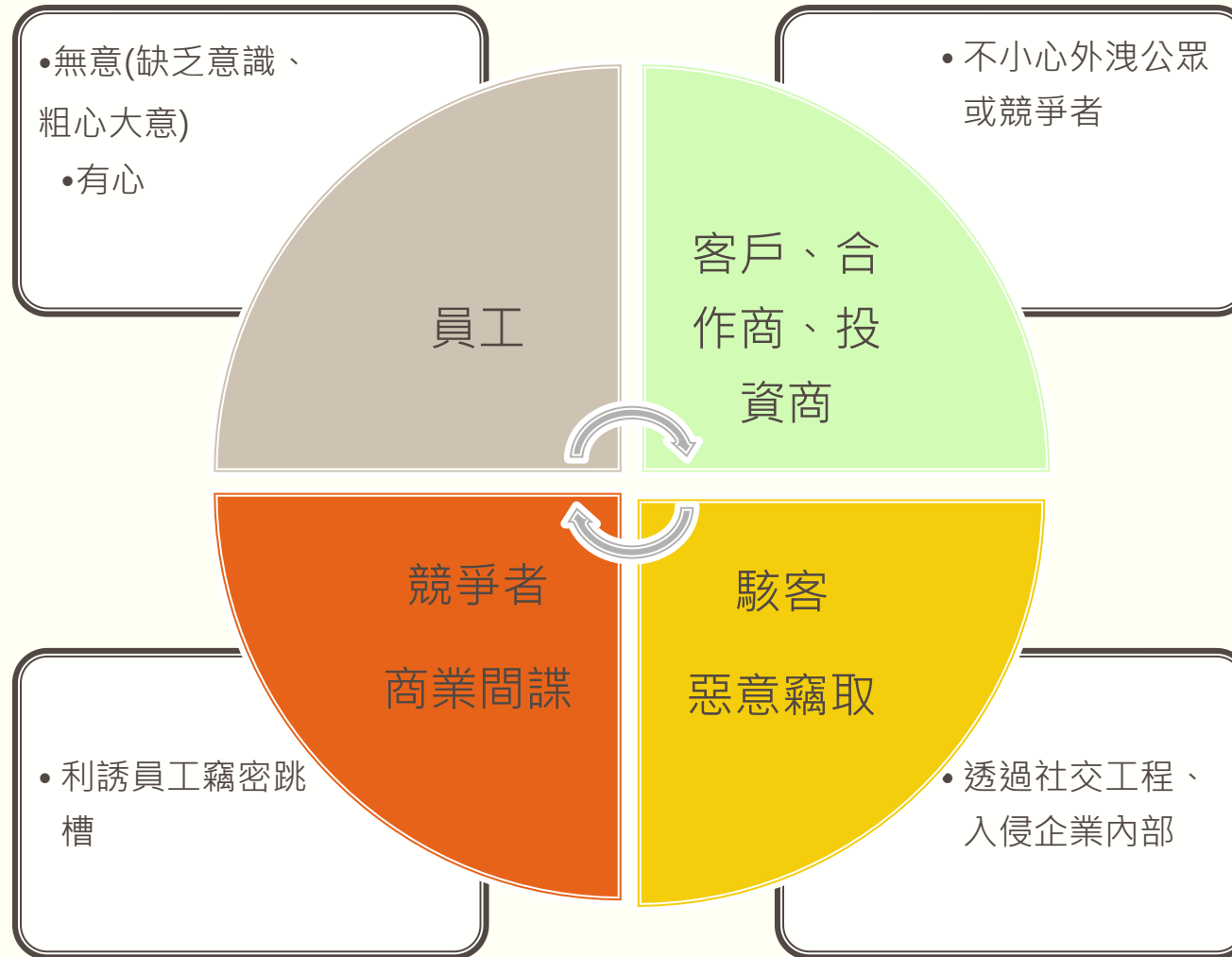
不為刪除、銷燬或為
隱匿

營業秘密侵害行為之刑事責任

態樣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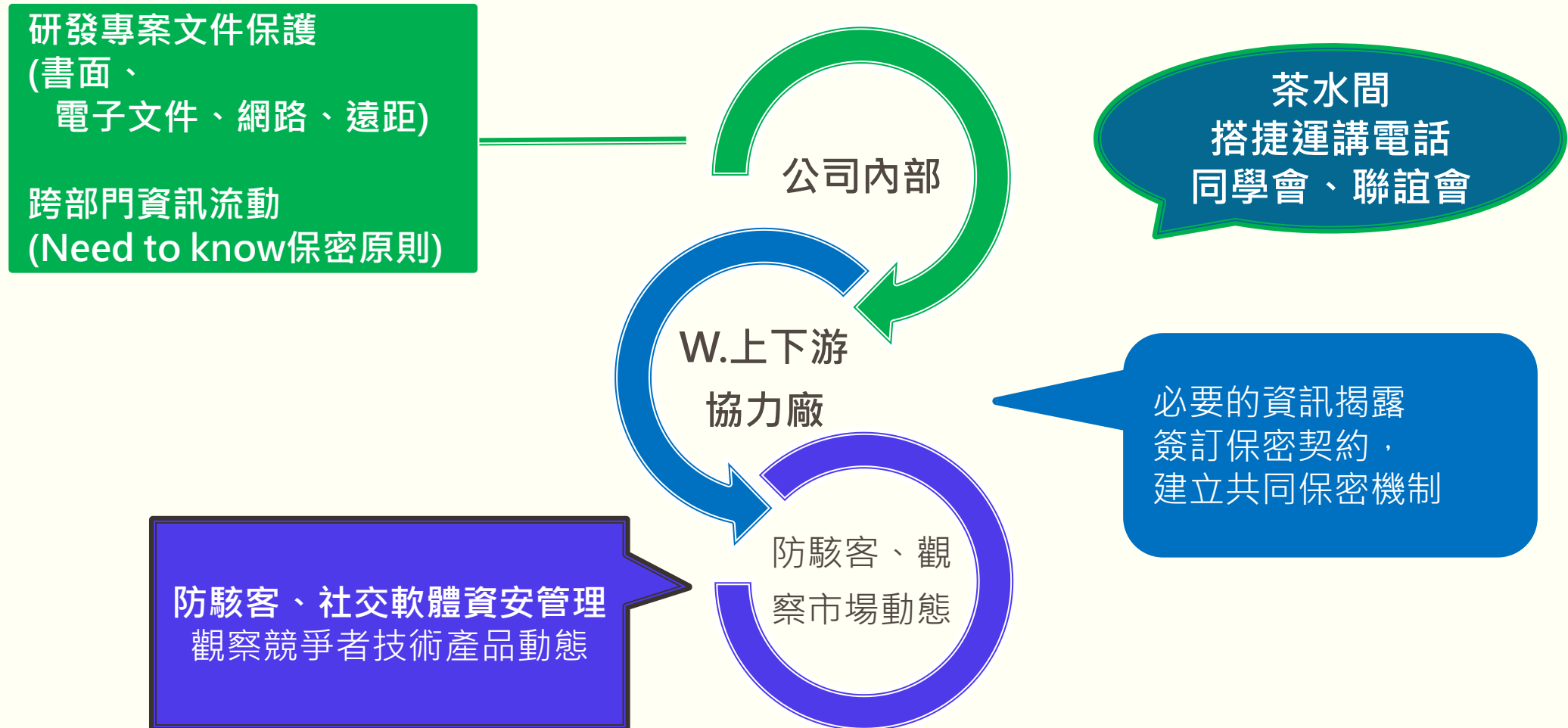
Who 是誰搬走你的乳酪



When 下定決心創業的那一刻

- 盤點創業的資產(資金、員工、機器設備、營業秘密、、)
- 創業者同舟齊心、做好保密措施，才能萬無一失
- 尋找投資天使基金，勿忘NDA
- 創業技術的權利歸屬要釐清
- 員工保密契約不可少
- 檢查營業秘密運用流程的保密機制

Where 從公司內部到下班回家途中



How 建構完善的營業秘密管理機制

- ◆重新審視營業秘密在企業運作的產業鏈
- ◆人，才是管理機制的核心
- ◆因應公司特性，形塑公司營業秘密管理文化

企業強化保密措施的策略作法參考



策略作法一(1/2)



一、最高管理階層應有明確的政策聲明與支持



企業最高管理階層給予人力、財力及訂立管理規定的實際支持。



設立專責單位及人員，負責統籌規劃及推動。

策略作法二(1/2)



依照PDCA-「Plan計畫-Do實施-Check檢視-Action修正」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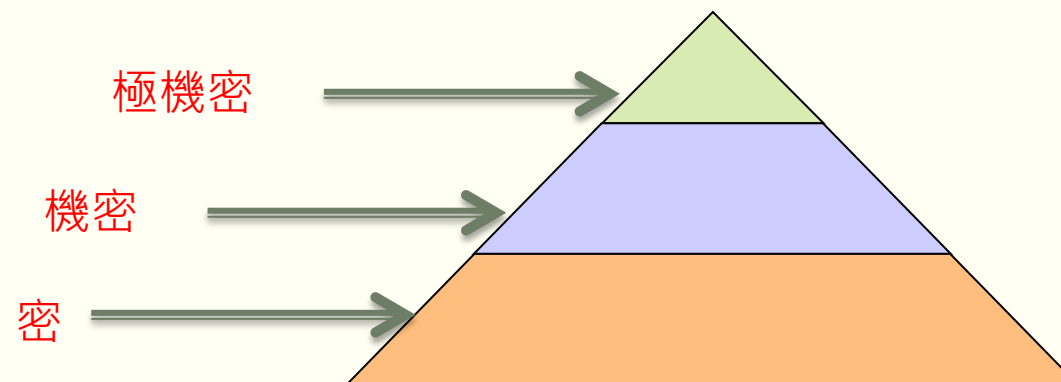


策略作法二(1/2)



二、盤點機密資訊，分類分級與標示

- ① 盤點企業機密資訊，清查公司需要保密的資訊，釐清權利歸屬。
- ② 企業機密資訊依經濟價值的重要性，予以分級，並做標示。
- ③ 明定依機密標示等級須遵守的保管、使用、存取的規定。



策略作法二(2/2)

✔ 越**核心**的機密資訊，應設定**更高保密等級**，投入更多成本去保護。

✔ 對高度機密資訊可以作**適當切割**，使每個人只知道其中一部分。

一蘭拉麵**秘製赤紅醬汁**，
整個一蘭拉麵集團中，
只有**4個人知道**
這個醬汁的**配方**。



策略作法三(1/2)



三、簽訂智慧財產權歸屬及保密約定

- 企業聘僱員工時，應與員工簽訂智慧財產權歸屬及保密約定。
- 企業與他人共同研發、出資請他人研發等，應簽訂智慧財產權歸屬約定及保密約定。
- 員工任職部門變動，應要求員工另外簽訂其他保密約定。
- 工作期間不使用前公司之機密

策略作法三(2/2)

- ☑ 員工**離職前**，應了解離職**原因**及**去向**，並對於使用機密的情形等進行清查，如有異常應進行調查。
- ☑ 員工**離職時**，企業應進行面談，**提醒**其注意相關保密義務。
- ☑ 員工**離職時**，應**檢視**其公務電腦或手機，**立即完全斷絕**其利用公務帳號、電腦等存取營業秘密的**權限**。



策略作法四(1/3)



四、資安控管

- ✓ 裝設保全系統或配置保全人員，管控進出人員身分及停留時間。
- ✓ 明定特定管制區、禁止攜帶進入管制區物品的定義與管制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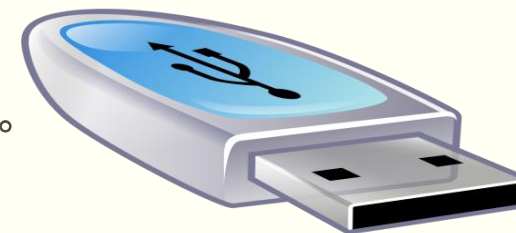


策略作法四(2/3)



就營業秘密**電子檔**的保密措施，可能的採取作法：

- 將營業秘密存放於**分離**的電腦、伺服器。
- 設定可使用機密檔案系統的員工**帳號**、**密碼**及其**權限**。
- 對不同**機密等級**的檔案，設定不同的**存取限制**。
- 禁止**員工使用未經許可的電腦程式或外部裝置(如**USB**)。
- 系統應記錄**進出機密資訊電子檔、存取資料的人員及時間。



策略作法四(3/3)



就營業秘密書面文件的保密措施，可能的採取作法：

書面文件應清楚標示機密或類似字樣。



書面文件應存放於保險櫃或特定保管區域。

書面文件管理應設置專責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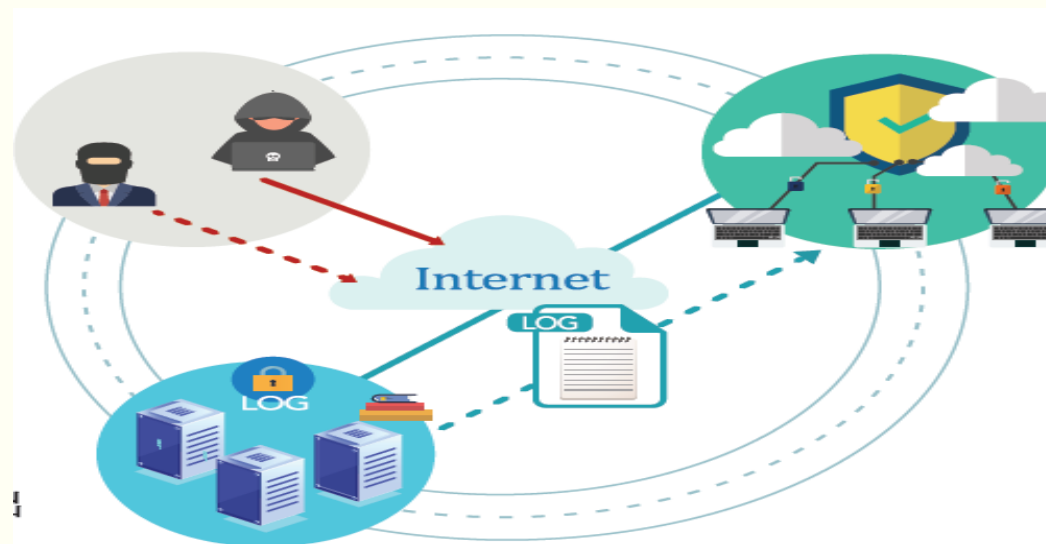
明定書面文件的閱覽、修改等使用權限，對員工實際使用情形應留下紀錄。

策略作法五(1/2)



五、紀錄留存與預警

- ✓ 針對所有員工使用電腦、電子郵件、檔案存取及列印等情形加以log記錄留存。
- ✓ 由專責單位或專人負責分析及過濾監控log留存紀錄，並對以下內容加以監控及追蹤：
 - 是否以複製、掃描、列印、拍攝等方式產出複本。
 - 產出複本的人員、時間點、地點。
 - 是否攜出機密文件。



策略作法五(2/2)

- ✓ 運用**無法被復原的方式**處理機密文件的銷毀，避免資料被還原。
- ✓ 當監控發現**有異常**的資料攜出、下載等情形時，應即刻向專責單位提出**預警**通知，並蒐集、保全相關**證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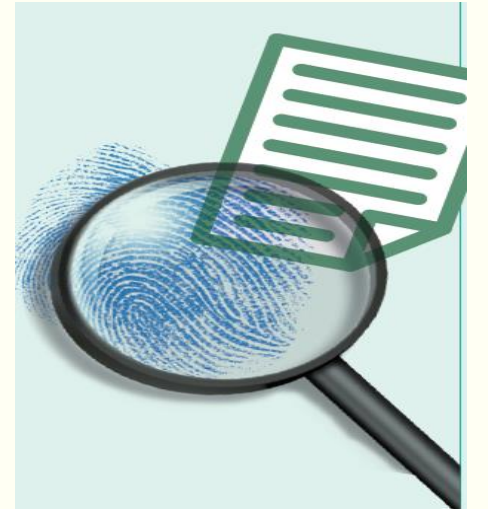


策略作法六



六、稽核調查與處罰

- 建立企業內部稽核機制，設置負責稽核的專責單位與處理程序。
- 可針對違反營業秘密管理規定者，訂定處罰規定。
- 必要時，亦可經由外部第三方驗證稽核。
- 稽核調查如發現員工違規，依處罰規定給予處分。
- 留存違規處分紀錄，以作為企業捍衛宣示營業秘密的證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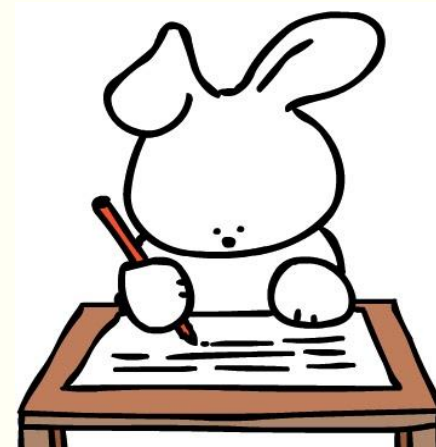


策略作法七



七、教育訓練與宣導

- 推行營業秘密教育訓練，使員工認同及遵守營業秘密管理規定。
- 可配套運用以下方式定期提醒員工：
 - 線上課程、考試
 - 開會
 - 文康活動、員工旅遊
- 保留各種訓練紀錄，作為企業提出落實合理保密措施的證明。
- 對於合作廠商，加強宣導並要求應有適當合理保密措施。



智慧局協助中小企業完善營業秘密管理制度

1. 教戰手冊2.0

2. 營業秘密重要判決彙編

3. 中小企業合理保密措施作業程序

4. 中小企業合理保密措施宣導短片

5. **企業營業秘密合理保密措施研討會**，吸取成功企業典範經驗



感謝，並請指教